

行為準則審查委員會職位描述

摘要

由 SIA 執行理事/執行長、影響力暨參與長、會籍理事或其他指定工作人員代表，以及四名志工會員組成，志工會員在公開徵集、提交申請後由 SIA 影響力暨參與長任命。其中一名志工會員將在任命時擔任 SIA 理事會成員。

行為準則審查委員會 (CCRC) 負責審查違反行為準則的案件，通常涉及屢次發生的問題，或其性質較為嚴重。他們將在 30 天內審查所有提交的案件，並對收到的所有投訴予以書面建議。重大投訴將呈報理事會。

若衝突涉及委員會成員所屬分會或專區，將要求該會員自行迴避，具體處理方式依實際情況而定。會員任期採交錯制，任期兩年，並須接受有關保密性、反偏見及程序的年度訓練。

若 CCRC 成員被發現違反 SIA 的保密標準、反偏見標準或程序，或嚴重違反會員及領導者行為準則，將被立即免職，並可能面臨進一步調查。

A. 資格要求與條件

- 在所屬分會中會籍狀態良好。
- 熟悉並支持我們的核心價值觀：
 - 性別平等
 - 賦權
 - 教育

- 多元化與夥伴情誼
- 具備領導能力，包括但不限於解決問題、衝突管理和溝通能力。
- 持有有效且定期查收的電子郵件帳戶，並已訂閱 SIA 的電子郵件通訊；另須將該電子郵件地址提供予總部，以便後續聯繫及接收最新資訊。
- 以身作則，踐行並認同會員及領導者行為準則
- 堅持保密原則，避免偏見，並遵守相關程序
- 請填寫一份簡短的申請表，概述您認為自身能成為優秀貢獻者的專業或志工經驗。
- 能熟練運用各種科技工具，包括但不限於電子郵件、PDF 文件及 Zoom 會議，必要時能透過口譯服務進行通話。
- 在連續 24 個月內，不得為提交至行為準則審查委員會 (CCRC) 之任何案件的當事人。

B. 具體職責

- 受理並審核在提交後 30 天內未在分會或專區層級解決的問題。
- 在初步評估期間與執行領導者和員工合作。
- 依職位需要參加相關訓練。
- 開展調查，評估涉事行為是否符合行為準則，並提出行動建議。
- 建議採取以下措施解決相關問題：駁回、將案件發回至 CCRC、將案件發回分會或專區、將案件轉移至理事會、暫時撤銷領導者/會籍資格或永久撤銷領導者/會籍資格。

C. 合作

- 行為準則審查委員會成員向 SIA 會長負責。他們將與 SIA 會籍理事、影響力暨參與長以及執行理事/執行長聯絡及協調工作。